

证券代码：000519 证券简称：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：2018-63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5月28日以邮件和口头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5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分别为陈建华、魏军、李晓颖、扈乃祥、李玉顺、牛建伟、韩赤风、董敏、吴忠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表决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韩韬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同意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在原经营范围上增加“废旧弹药拆分利用销毁及爆炸性废物的销毁处理和回收利用”的内容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31日